

温州市第三十一中学建设工程

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意见

2019年3月19日，温州市第三十一中学组织成立温州市第三十一中学建设工程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工作组。验收工作组踏勘了现场，并查阅有关材料，听取有关单位的相关汇报，依据有关法律、法规、技术规范、环评报告及批复，经认真研究讨论形成如下自主验收意见：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项目位于温州市鹿城区藤桥镇大潭村、曹坪村、潮济村。本校区平面布局为一个中心(校入口广场)两条环道(车行环线)、三片功能区(教学区、生活区、运动区)；南侧以实验楼、教学楼、行政办公楼、生活辅助用房食堂围合出一个入口广场。运动区则置于校区的中间，独立成区，并与学生生活区和教学区方便连接，学校的主入口设在地块西侧纬二九七路上，分南侧与北侧2个主出入口，次入口设在中间位置，直接进入校园运动体育区。综合实验楼地下室设有非机动车库并兼做人防，环路两边综合景观环境设立地面机动车停车场。

根据调查资料，项目总用地面积 72646m²，建筑占地面积 13691.27m²，地上建筑面积 40155.49 m²，地下建筑面积 3468 m²，建筑密度 18.84%，容积率 0.55，绿地率 25.0%，机动车泊位 91 辆，非机动车停放数量 1230 辆，

项目于 2012 年委托温州市环境保护设计科学研究院编制完成了《温州市第三十一中学建设工程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2012 年 2 月 9 日，温州市环境保护局出具了关于《温州市第三十一中学建设工程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的审批意见。

根据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和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本项目工程设

计总投资为 21000 万元，环保投资为 200 万元，占总投资的 0.95%。实际工程总投资为 21000 万元，环保投资为 200 万元，占总投资的 0.95%。本项目实际环境保护投资与原环评估算投资基本一致，主要用于对废水、废气、噪声、固废收集处理设施等，

二、工程变更情况

项目实际建设与原环评、批复建设内容略有变化，但总的经济技术指标较环评变化不大，具体变更情况见报告。

三、环保措施落实情况

本工程环境影响登记表及环评批复提出了较为全面的环保措施要求，项目工程按要求落实了各项环保措施。

四、验收调查结果

（1）施工期环境影响调查

项目按照环评报告表所提出的各项污染治理措施进行了落实，建设单位通过加强管理、文明施工的手段来减少建设期间施工对周围环境的影响，保护好建设项目周围的大气、水及声环境，在施工过程中认真按照环评报告及批复要求落实各项措施，禁止夜间施工，减少该项目施工过程中产生的扬尘、噪声、工地污水对周围环境的影响，把建设期间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减少到较低的限度，做到了发展与环境保护相协调发展。

（2）运营期环境影响调查

a、水环境影响调查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师生生活产生的污水。目前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其中食堂废水经隔油处理再排入化粪池一并处理)。根据监测结果，项目废水排放口的 pH 值、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和动植物油类排放浓度及其日均值均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一级标准。根据提供的调查期间水量统计，2018 年 11 月生活用水 12000 吨，排污系数取 0.8，废水排放量

115200 吨，废水主要污染物的年排放量化学需氧量 11.52t/a、氨氮 1.728t/a，均符合环评提出的控制指标要求。

b、大气环境影响调查

本项目停车库尾气经过机械排风通风稀释后再经专用烟道通向楼顶高空排放，对周边环境影响不大。柴油发电机每年发电次数不多，通常只是停电时偶尔使用几次，废气高空排放后能够被周围大气很快稀释，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厨房在烹饪过程中会产生油烟废气，油烟经净化器处理。根据监测结果，食堂油烟排放浓度均达到《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大型规模标准。

c、声环境影响调查

经车库出入口隔声装置的隔声后附近住宅楼昼间噪声可以达标，地下车库出入口隔声装置采取安装拱形吸、隔声屏等措施。此外进出地下车库禁鸣喇叭，减轻噪声污染；对车库坡道路面进行合理设计，采用低噪声建筑材料；以减少车辆出入的噪声影响。设备房设置在地下室内，发电机及水泵等设备运行噪声经墙壁、距离的隔声、衰减后对住户一般没有影响。根据监测结果，项目噪声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1 类标准要求。

d、固体废弃物影响调查

本项目固废主要为师生生活产生的生活垃圾和教学垃圾。生活垃圾有厨余、果皮、果壳、饮料罐、包装袋等，教学垃圾主要为废纸。厨余垃圾外卖给牲畜饲养场，废纸集中收集后外售给废纸收购商，其余垃圾清运至垃圾中转站。所以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不良影响。

e、生态环境影响调查

采取工程措施保护，增加绿地面积，减少裸露地表，能够减少工程对生态环境的影响。

(3) 环境管理落实情况调查

项目从立项、环境影响评价、环境影响评价审批、工程设计、施

工和试运行期间各项环保审批手续及有关档案基本资料齐全。建设单位已将环保工作纳入日常管理工作中，定期检查环保工作，接受环保部门的监督指导。

五、验收结论

经资料查阅和现场查验，项目环评手续齐备，技术资料齐全，环境保护设施及其他措施等已基本按批准的环评文件和设计文件的要求建成，其污染防治能力和生态保护措施适应主体工程的需要，环保设施经查验合格，具备环境保护竣工验收条件。经审议，验收组同意通过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

六、验收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后续要求

1、依照有关验收技术规范，完善调查报告相关内容和施工期台帐等附件。及时公示项目环境信息和竣工验收材料。

2、加强污水处理站、油烟净化器等污染处理设施的日常管理和维护工作，保证污染处理设施始终处于良好运行状态，确保达标排放。

3、建议提高中水的回用率，用于绿化用水，减少废水排放量，完善布水管网；加强绿化维护，确保良好的景观环境。

七、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人员信息详见签到单。

验收组成员签字：

许海峰

郑伟 陈华 范茂水
王小红 陈华光 戚华光

温州市第三十一中学建设工程项目验收组

2019年3月19日

会议签到表

温州市第三十一中学建设工

2019年3月19日

参会人员

[illegible]